

# 雷山县医疗保障事业服务中心

---

## 雷山县医疗保障局关于雷山县九州通红芬 大药房拟纳入医保定点的公示

根据《贵州省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协议管理经办规程（试行）》（黔医保中心发〔2021〕27号）《贵州省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协议管理经办规程（试行）》（黔医保中心发〔2021〕26号）的要求，现对雷山县九州通红芬大药房拟新增为雷山县医疗保障定点药店予以公示。

公示期间如对公示单位的相关资格有异议的，可通过来人、来电或来信等形式，直接向雷山县医疗保障事业服务中心反映。须提供真实姓名、工作单位和确切的联系方式，以便查结后回复，反映内容须实事求是，并提供反映问题的真实证据，受理部门将对反映信息予以严格保密。反映内容不实或隐瞒真实身份的，受理部门将不予以受理。

公示时间：2024 年 4 月 28 日—2024 年 5 月 9 日

受理部门电话：0855-3335627

